

# 國立嘉義大學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

## 104學年度第四次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議紀錄

開會日期時間：105年5月5日(星期四)中午12時10分

開會地點：本校蘭潭校區綜合教學大樓6樓系辦公室 (A32-624)

參加人員：朱紀實教授、翁炳孫教授、劉怡文教授、金立德副教授

主席：陳俊憲

記錄：黃子娟

### 一、報告事項：

#### 提案一

案由：本系劉怡文教授105學年度第一學期(105年8月1日至106年1月31日)變更休假研究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校「國立嘉義大學教授休假研究辦法」辦理。
- 二、本案業經104年4月28日103學年度第7次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通過。
- 三、變更研究項目及研究地點，檢附劉怡文教授休假研究申請暨計畫表(附件一)。

決議：照案通過，提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

#### 提案二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105學年度第一學期專任教師續聘案，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7條規定略以，專科以上學校教師之聘期，初聘為1年，續聘第1次為1年，以後續聘，每次均為2年。」
2. 檢附本系專任教師續聘名冊

職稱	姓名	起聘日期	迄聘日期	備註
教授	朱紀實	105年08月01日	107年07月31日	
教授	劉怡文	105年08月01日	107年07月31日	
教授	陳俊憲	105年08月01日	107年07月31日	
副教授	陳立耿	105年08月01日	107年07月31日	
助理教授	謝佳雯	105年08月01日	107年07月31日	
助理教授	莊晶晶	105年08月01日	107年07月31日	
助理教授	蔡宗杰	105年08月01日	107年07月31日	

決議：照案通過，並依行政程序送院教評會續予審查。

### 提案三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核定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教師是否符合年資加薪（或年功加俸）之條件，請審議。

說明：

一、依據人事室通知，本系所教師年資加薪清冊（如附件二）。

二、辦理教師年資加薪(或年功加俸)相關事宜如下：

1. 教授本薪為475-680，年功薪為710-770，已支770者不予加薪。
2. 副教授本薪為390-600，年功薪為625-710，已支710者不予加薪。
3. 助理教授本薪為310-500，年功薪為525-650，已支650者不予加薪。
4. 講師本薪為245-450，年功薪為475-625，已支625者不予加薪。
5. 助教本薪為200-330，年功薪為350-450，已支450者不予加薪。
6. 教師年資計算至104年7月31日止。
7. 服務本校未滿1年者不予加薪，惟任職本校前曾於其它學校(含私校)服務年資未曾中斷者，仍可辦理年資加薪。【例如：李師於102年2月1日至本校服務，其於101年8月1日至102年1月31日曾在其它學校(含私校)服務年資未曾中斷者，仍可辦理年資加薪】。

三、依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第9條規定略以，為增進本校競爭力，提昇教學、研究與服務水準，94學年度至97學年度新聘助理教授，須於到職後5年內達系(所)升等基本條件並提第1次升等申請，5年內未達系(所)升等基本條件並提出申請者，自第6年起不予晉薪。基此，94學年度至97學年度新聘教師應申請升等而尚未申請已列管不予晉薪在案，請覆實確認冊列教師是否符合年資加薪資格，於「院系意見」欄位填寫「不予加薪」、「加薪一級」或「加年功薪一級」。

擬辦：系所教評會通過後，依行政程序送院教評會續予審議。

決議：二位教師到職後5年內未達系所升等基本條件，不予晉薪，其餘照案通過，並依行政程序送院教評會續予審查。

### 提案四

提案單位：系所辦公室

案由：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105學年度第1學期兼任教師新聘案，請審議。

說明：

一、新聘黃振瑋兼任講師，開授選修課程「產業接軌與學生創業」1學分。

二、黃振瑋經理已於99年6月取得嘉義大學碩士證明。

三、依本校兼任教師聘任審查要點及校教評會紀錄，大學部擬聘講師，應按學期先簽請校長同意；研究所師資應為副教授(含)以上或具有博士學位。

四、依據本校兼任教師聘任審查要點：「第2點 本校各系(所、中心)專業課程以由具備相關專長專任教師擔任為原則。惟為彌補各系(所、中心)教師專長之不足，並基於輔助教學與研究之特別需要，始得聘請兼任教師。…。第3點 兼任教師以聘任具備助理教授(含)以上資格為原則，惟若相關專長確為稀有或有實務課程需要，始得聘任講師擔任之。」

五、檢附相關審核文件(如附件三)。

決議：經審核黃振瑋兼任講師符合資格開授「產業接軌與學生創業」課程1學分。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中午12時55分